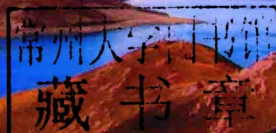




# 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档案

## 过程管理规定

建立领导机制、建立联络员制度、建立经费管理制度、建立督导检查制度、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春雨工程”和“大地情深”开展情况  
(地区)



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4月

# 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综合说明材料

项目内容	<p>过程管理规定</p> <p>建立领导机制、建立联络员制度、建立经费管理制度、建立督导检查制度、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春雨工程”和“大地情深”开展情况</p>
自我评价	优秀
<p><b>主要内容</b></p> <p>严格按照文化部《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过程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制定了《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过程管理实施方案》（山创建办〔2014〕1号），积极建立了领导机制、联络员制度、经费管理制度、督导检查制度、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督促指导示范区创建规划的落实，不断加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过程管理。</p>	
备注	

# 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资料一览表（地直）

项目名称		过程管理规定	
		建立领导机制、建立联络员制度、建立经费管理制度、建立督导检查制度、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春雨工程”和“大地情深”开展情况	
序号	类别	原始资料（文件）标题	页码
	插页	建立领导机制	
1	材料	西藏山南地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过程管理工作自查报告	1
2	材料	西藏山南地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过程管理工作报告	8
3	文件	行办关于成立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3
4	文件	行署关于调整临时机构组成人员的通知	27
5	文件	关于印发《山南地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职责》的通知	31
6	文件	关于印发《山南地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的通知	33
7	文件	关于印发《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领导小组例会制度》的通知	36
8	文件	关于印发《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领导小组重大事项会商制度》的通知	39
9	材料	会议记录本	另附
10	材料	2014年会议纪要合订本	另附
11	材料	2015年会议纪要合订本	另附
12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行署专题会议讨论通过《创建规划》	42
13	信息	山南召开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动员会	44
14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示范区创建工作部署会	48
15	信息	行署专题研究当前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重大事项	50
16	信息	山南召开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推进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53
17	信息	山南地区行署召开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现场会筹备协调会议	55

# 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 范区工作资料一览表（地直）

项目名称		过程管理规定	
		建立领导机制、建立联络员制度、建立经费管理制度、建立督导检查制度、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春雨工程”和“大地情深”开展情况	
序号	类别	原始资料（文件）标题	页码
18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期督查工作部署会议	57
19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现场会筹备工作部署会	59
20	信息	行署专题研究当前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相关事宜	60
21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地委行署联席会议	62
22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12县文化局长座谈会	66
23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考核验收工作会议	69
	<b>插页</b>	<b>建立联络员制度</b>	
24	文件	关于印发《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联络员制度》的通知	72
25	文件	关于确定创建工作联络员和信息报送员的通知	75
26	材料	山南地区联络员通讯录	76
27	材料	山南地区12县创建办联络员通讯录	78
28	材料	关于更换西藏山南地区示范区创建工作联络员的报告	79
29	信息	山南地区举办示范区创建工作联络员工作会议	80
30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示范区创建联络员工作会议	81
31	信息	山南地区举办示范区创建联络员工作会议	82
32	信息	地区创建办组织各县联络员召开第四季度工作部署会议	83
33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各县联络员座谈会	84
34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联络员工作会议	85
35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各县联络员座谈会	88
36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各县联络员座谈会	90
	<b>插页</b>	<b>建立经费管理制度</b>	
37	文件	行署关于对地区文化局示范区创建办公室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的批复	94

# 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 范区工作资料一览表（地直）

项目名称		过程管理规定	
		建立领导机制、建立联络员制度、建立经费管理制度、建立督导检查制度、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春雨工程”和“大地情深”开展情况	
序号	类别	原始资料（文件）标题	页码
38	文件	关于下达专项预算指标的通知	97
39	文件	关于拨付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资金的通知	98
40	文件	关于预拨2015年中国西藏雅砻文化节启动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102
41	文件	关于下达2015年中国西藏雅砻文化节开幕式文艺演出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	103
42	文件	关于印发《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 办法》的通知	104
43	文件	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107
44	文件	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108
45	文件	关于下达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建设补助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	109
46	文件	关于拨付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资金的通知	110
47	文件	财政局 文化局关于报送《2015年度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使用方案》 的报告	117
48	文件	山南地区示范区创建资金预算报告	126（1）
49	文件	山南地区2014年上半年示范区创建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27（1）
50	文件	山南地区2014年示范区创建资金试用报告	128（1）
51	文件	2015年度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使用方案	129（1）
52	文件	2015年度上半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使用报告	130（1）
53	文件	2015年度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使用报告	131（1）

# 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 范区工作资料一览表（地直）

项目名称		过程管理规定	
		建立领导机制、建立联络员制度、建立经费管理制度、建立督导检查制度、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春雨工程”和“大地情深”开展情况	
序号	类别	原始资料（文件）标题	页码
	插页	建立督导检查制度	
54	文件	关于印发《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督查制度》的通知	127
55	文件	关于开展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调研工作的通知	129
56	信息	山南地区深入12县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调研工作	131
57	材料	文化局关于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132
58	文件	行办关于对各县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的通知	137
59	信息	山南地区组织督查组赴各县调研示范区创建工作进展情况	144
60	材料	山南地区示范区创建工作督查情况的通报	145
61	文件	关于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调研督导的通知	151
62	信息	山南地区深入12县督查调研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情况	155
63	信息	山南地区创建办深入曲松县督导检查创建工作	156
64	文件	关于开展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考核验收工作的预通知	158
65	信息	山南地区组织考核验收组赴12县开展考核验收工作	162
66	材料	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考核验收情况通报	164
67	信息	山南地区精心筹备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现场会工作	174
68	信息	文化局局长多吉赴四县检查指导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现场会筹备工作	176

# 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 范区工作资料一览表（地直）

项目名称		过程管理规定	
		建立领导机制、建立联络员制度、建立经费管理制度、建立督导检查制度、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春雨工程”和“大地情深”开展情况	
序号	类别	原始资料（文件）标题	页码
69	信息	自治区文化厅副厅长任淑琼检查指导我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	178
70	信息	西藏自治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现场会全体参会人员实地考察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情况	180
71	信息	西藏自治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现场会在我地区成功召开	183
72	信息	文化厅赴山南地区浪卡子等八个县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督查调研	187
73	信息	自治区文化厅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第一督查组在山南召开反馈意见座谈会	189
74	信息	政协视察，助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	190
75	信息	山南地区政协深入乃东、贡嘎、桑日、加查四县视察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	192
76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协商座谈会	194
77	信息	西藏自治区新闻出版广电局调研组赴山南调研	197
78	信息	自治区组织考核验收组赴山南地区评估验收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	199
79	材料	在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现场会上的发言	202
	插页	<b>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b>	
80	材料	2014年上半年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自查报告	206
81	材料	山南地区2014年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自查报告	219
82	材料	2015年上半年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自查报告	239

# 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 范区工作资料一览表（地直）

项目名称		过程管理规定	
		建立领导机制、建立联络员制度、建立经费管理制度、建立督导检查制度、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春雨工程”和“大地情深”开展情况	
序号	类别	原始资料（文件）标题	页码
83	文件	2015年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自查报告	262
84	文件	2014上半年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总结	273
85	文件	关于2014年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总结暨2015年工作计划的报告	277
86	文件	2015上半年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总结	280
87	文件	实施文化强地战略 谱写公共文化新篇章——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总结	285
88	文件	关于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初验情况的反馈意见	290
89	文件	行署关于印发《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机构重大决策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发展促进办法》《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重大决策专家咨询制度》的通知	296
90	文件	政协关于开展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情况调研活动的通知	310
91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协商座谈会	313
92	材料	政协关于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初验情况的调研报告	317
93	材料	行办督查室（督查专报）-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情况汇报	324
94	文件	行办督办通知	336
95	材料	行办经济研究室—关于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调研报告	337
96	信息	山南地区扎实推进制度设计研究工作	351
97	信息	山南地区积极开展制度设计研究工作	351（1）

# 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 范区工作资料一览表（地直）

项目名称		过程管理规定	
		建立领导机制、建立联络员制度、建立经费管理制度、建立督导检查制度、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春雨工程”和“大地情深”开展情况	
序号	类别	原始资料（文件）标题	页码
98	信息	山南地区制度设计课题组深入基层调研	352
99	信息	山南地区召开制度设计研究座谈会	354
	插页	<b>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b>	
100	文件	关于印发《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信息报送制度》的通知	356
101	材料	山南地区12县创建办信息报送员通讯录	359
102	材料	示范区创建简报（2014年合订本）	另附
103	材料	示范区创建简报（2015年合订本）	另附
104	材料	示范区创建月工作动态（2014年合订本）	另附
105	材料	示范区创建月工作动态（2015年合订本）	另附
106	材料	示范区创建季工作动态（2014年合订本）	另附
107	材料	示范区创建季工作动态（2015年合订本）	另附
108	文件	关于印发《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信息宣传工作评分制度》的通知	360
109	表格	山南地区示范区创建宣传报道统计表	另附
110	材料	山南报2013、2014、2015合订本	另附
111	图片	宣传报道网页截图	另附
112	材料	山南地区文化手机报合订本	另附
	插页	<b>“春雨工程”和“大地情深”开展情况</b>	
113	表格	山南地区春雨工程、大地情深活动统计表	362
114	表格	2015年春雨工程、大地情深实施情况统计表	363
115	信息	山南地区举办“春雨工程-重庆文化志愿者边疆行”活动暨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培训班	374
116	信息	2014年“春雨工程”重庆文化志愿者赴西藏开展“大讲堂”活动暨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培训班正式开班	376

# 山南地区创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 范区工作资料一览表（地直）

项目名称		过程管理规定	
		建立领导机制、建立联络员制度、建立经费管理制度、建立督导检查制度、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春雨工程”和“大地情深”开展情况	
序号	类别	原始资料（文件）标题	页码
117	信息	2014年“春雨工程”重庆文化志愿者赴西藏开展“大讲堂”活动暨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培训班圆满结束	378
118	信息	中央民族乐团赴山南地区慰问演出	380
119	信息	“大地情深”——中国煤矿文工团专场演出	382
120	信息	2015年“春雨工程”湖北文化志愿者赴西藏开展“大讲堂”活动暨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与效能提升专题培训班圆满结束	384
121	信息	山南地区组织地、县两级文化骨干赴成都参加2015“春雨工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培训班	388
122	信息	2015年“春雨工程”中央文化管理干部学院赴西藏开展“大讲堂”活动暨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与效能提升专题培训班正式开班	390
123	信息	2015年“春雨工程”中央文化管理干部学院赴西藏开展“大讲堂”活动暨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与效能提升专题培训班圆满结束	393
124	信息	中华全国总工会文工团在山南地区首演——助力2015中国西藏雅砻文化节	396
125	材料	中国煤矿文工团文艺演出方案	398
126	材料	中华全国总工会文工团专场文艺演出方案	401
127	材料	中国煤矿文工团文艺演出合同	405
128	材料	中华全国总工会文工团演出合同	410
129	图片	2015年文化志愿服务活动图片资料	413

# 西藏山南地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过程管理工作自查报告

根据文化部公共文化司《关于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共函〔2016〕10号）文件要求，山南地区严格对照文化部《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过程管理规定》，对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过程管理工作进行了全面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 一、建立领导机制情况

严格按照《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过程管理实施方案》（山创建办〔2014〕1号），建立健全了地、县两级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领导小组和创建办，形成了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人大政协监督指导、相关部门分工负责、社会团体积极参与的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合力。建立并实施了《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领导小组重大事项会商制度》和《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领导小组例会制度》，地县两级均召开了示范区创建动员会、推进会、部署会、汇报会，多次召开地委、行署联席会议，行署专题会议，政协季度座谈会，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等，从公共文化设施建设、资金投入、队伍发展、活动开展、机制建设等方面及时研究解决创建工作中遇到的

困难和问题，确保了创建工作有序推进。

## 二、建立联络员制度情况

为加强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衔接与信息沟通，协调落实具体创建规划，建立并实施了《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联络员制度》。建立健全了地、县两级联络员档案，山南地区创建示范区联络员由地区文化局创建工作分管副局长担任，各县创建工作联络员原则上由各县文广局局长担任。加强了联络员培训。以“以会代训”方式，召开地、县两级文化局局长（地县两级联络员）座谈会5次；举办了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与效能提升专题培训班3期；组织地、县两级联络员赴成都、北京参加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培训，赴西藏林芝地区、甘肃张掖市考察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开拓了联络员眼界，有效提升了创建工作水平。

## 三、建立经费管理制度情况

地委、行署明确将地县两级援藏资金的20%和上年一般性财政收入的3%设立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为加强和规范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中央补助资金和地方创建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有效发挥效益，山南地区财政局、山南地区文化局联合下发了《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山财发〔2014〕833号），资金分配严格遵循“规范公平、鼓励先进、引导投入”的原则，每年中央补助资金和地

方创建资金均制定了创建专项资金使用方案，建立了经费使用档案。2013、2014、2015年，分别落实援藏资金6700万元、8350万元、8858万元，分别落实地县财政配套资金1809.09万、2544.56万、2958.74万。在此基础上，地区财政根据文化事业发展需要，通过一事一议等形式，近三年分别在预算外追加安排了1200万元、1377万元、2416万元，用于公共文化创建活动。2015年地委、行署在“十大民心工程”中投资6826万元实施“文化提升工程”。创建工作启动以来，全地区累计投入创建资金3.19亿元，确保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发展需要。

#### 四、建立督导检查制度情况

制度出台了《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督查制度》、《山南地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目标责任考核实施办法》、《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免费开放工作绩效考评暂行办法》等，建立健全了示范区创建工作督查机制，不断加强对示范区创建工作的督导检查，并将示范区创建工作纳入了政府考核指标体系，连续两年进行了考核，对县乡两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免费开放工作进行了绩效考评。创建工作开展以来，地委、行署派出联合督导组，由地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3名副组长带队，深入各县督导检查6次，并形成督查报告，及时整改有关问题，有力推动了示范区创建工作。地区政协积极发挥督查职责，深入基层视察调研，督促各县加强示范区创建。2015年5月，地区政协组织地县两级政协主席、委员

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利用 10 天时间深入各县视察调研基层文化设施和管理服务标准化建设情况；并召开地区政协第二季度协商座谈会，就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协商，进一步推动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有序开展。各县县委书记、县长高度重视，多次深入基层督查创建规划落实情况，积极整改县（乡）综合文化活动中心（站），完善功能布局，标准配置配备了各功能用房设施设备，基本满足了群众文化活动需求。2015 年 7 月份，地委、行署组派由 3 名地级领导带队深入 12 县和地区各成员单位初验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西藏自治区文化厅督查调研山南示范区创建工作 2 次，并于 2014 年 10 月在山南召开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现场会，组织全区地、县两级文化局长考察了山南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2015 年 12 月由自治区文化厅尼玛次仁厅长和任淑琼副厅长带队赴山南 12 县和地区成员单位考核验收了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建立健全了群众评价反馈机制，制定出台了《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机构重大决策的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重大决策专家咨询制度》、《山南地区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发展促进办法》，广泛开展群众满意度测评，并将群众满意度测评纳入地、县考核验收指标体系，有效提高了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知晓率、参与率和满意度。自治区党委副书记、区人民政府主席洛桑江村在自治区文化厅上报的《关于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

服务体系示范区初验工作的报告》上作出重要批示：“山南工作扎实，成效明显，值得肯定，望继续努力查漏补缺，确保顺利通过国验”。

## 五、建立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监管机制情况

制定出台了《山南地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规划（2013-2015年）》、《山南地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规划（2013-2015年）任务分解》、《西藏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制度设计研究方案》，加强了对创建规划和制度设计研究实施情况的监管。

在示范区创建自查环节，区、地、县三级全面检查创建规划落实情况，从下到上逐级自查汇报，逐级考核验收，逐级下达整改意见，有序推进了创建工作，基本完成了《国家第二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标准（西部）》七大类、25项、65个指标。

成立了制度设计研究工作领导小组。制度设计研究工作组针对我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薄弱环节，以“民族地区现代公共服务供给模式”为课题，多次召开课题研讨会，深入基层扎实开展了制度设计研究工作，及时向国家创建办报送了课题研究进展情况报告。两年来，按计划完成了3部调研成果，3个研究报告，公开发表论文4篇，建立了包括公共文化服务绩效评估、公共文化服务机构的服务标准、公共文化免费开放服务绩效考核、文艺创作扶持与奖励办法、雅砻文学艺术奖评选奖励办法、文艺下乡演出场次补贴管理办法等21项制度，并在实践中得到广泛的

应用、推广和完善。探索出民族地区“1+2+3”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模式，即“政府主导财政支撑、民族民间+市场社会多元主体协同互动互补为依托、阵地+流动+数字”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模式，以课题研究成果指导示范区创建工作，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果转化。山南制度设计研究工作顺利通过了国家文化部专家组评审。

## 六、建立信息报送及宣传评分制度情况

建立了信息报送制度。及时向国家创建办公室报送创建进展情况，两年来，报送创建工作信息 212 期、月工作动态 24 期、季报 8 期、阶段性创建成果 4 次。

建立了宣传评分制度。地区创建办、洛扎、曲松、浪卡子和琼结县等纷纷建立了手机信息宣传平台，及时宣传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动态。宣传部门利用山南手机报、山南新闻客户端、微信@微山南公众号、官方微博@山南报、@山南网等新媒体及时刊发创建工作信息。充分利用多种宣传渠道、采取多种宣传方式积极营造全民参与的创建氛围，设立各类公益宣传牌 3200 余个，发放宣传资料 3 万余份，各类媒体采编刊播我地区创建工作有关新闻 4500 余篇，全方位、深层次、多角度宣传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提高了群众知晓率。

## 七、其它

积极参与文化部组织的重大文化惠民活动。依托“春雨工程”为平台，开展“大讲堂”活动，先后邀请中央文化管理干部学院、

北京志愿服务发展研究会、重庆市文化委员会、湖北省群艺馆、自治区文化厅和图书馆有关专家学者，举办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与效能提升专题培训班3期、培训336人。依托“大地情深”为平台，开展“大舞台”活动，先后邀请中央民族乐团、中国煤矿文工团、中华全国总工会文工团、对口援藏三省演出团体、湖北生命之舟残疾人艺术团、林芝市艺术团、昌都市艺术团、日喀则市艺术团走进山南开展了文化交流演出，让山南各界群众共享全国和全区文化改革成果。

西藏山南地区创建国家第二批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3月17日